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URACE INDUSTRIE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科利實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55)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或「報告期間」)的收益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約365.6百萬港元減少26.7%至約268.0百萬港元。
- 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毛利減少13.3%至約97.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112.4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毛利率增加5.6個百分點至36.3%(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30.7%)。
- 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39.7%至約38.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64.2百萬港元)，而溢利率亦減少3.2個百分點至14.4%(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17.6%)。
- 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為3.0港仙(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5.0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分別為每股1.5港仙及每股0.8港仙)。

全年業績

科利實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3	268,024	365,561
銷售成本	5	(170,659)	(253,150)
毛利		97,365	112,411
其他收入		1,438	3,154
其他收益淨額	4	3,569	3,954
銷售及分銷開支	5	(20,853)	(4,458)
研發開支	5	(7,887)	(8,377)
行政開支	5	(33,923)	(35,617)
經營溢利		39,709	71,067
財務收入		9,275	5,224
財務成本		(163)	(1)
除稅前溢利		48,821	76,290
所得稅開支	6	(10,105)	(12,085)
年內溢利		38,716	64,20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異		(3,108)	(6,99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3,108)	(6,99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35,608	57,21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年內應佔溢利之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7	3.0	5.0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4,689	1,661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697	103,570
投資物業		-	619
預付款項	11	6,141	4,5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941	2,330
		<u>110,468</u>	<u>112,755</u>
流動資產			
存貨	9	37,451	31,656
貿易應收款項	10	53,619	39,140
合約資產		7,362	8,38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10,558	8,579
可收回所得稅		2,885	1,81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	-	7,3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253,573	247,126
		<u>365,448</u>	<u>344,024</u>
資產總值		<u>475,916</u>	<u>456,77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12,786	12,786
儲備		401,325	392,578
權益總額		<u>414,111</u>	<u>405,364</u>

		於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39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7,680	6,053
		<u>10,070</u>	<u>6,05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	25,843	24,44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25,042	20,703
租賃負債		850	–
應付所得稅		–	219
		<u>51,735</u>	<u>45,362</u>
負債總額		<u>61,805</u>	<u>51,415</u>
總權益及負債		<u>475,916</u>	<u>456,77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科利實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個人護理及生活時尚電器。

除另有訂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要求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同時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i)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新詮釋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作業準則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本)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採納上述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ii) 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已頒佈的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不會於有關報告期間強制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約之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銷售及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修訂本)	財務報表呈報—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 償還條款之有期貸款之分類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 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釐定

本集團正在評估此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詮釋及修訂本的影響，當中若干項目與本集團的營運有關。根據董事作出的初步評估，管理層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及收益

本公司執行董事被確定為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彼等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定期評估本集團的表現及分配資源。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個人護理及生活時尚電器。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營運業績計量評估公司業務的表現，並視公司業務為單一經營分部。由於本集團資源已整合，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著重在本集團經營業績。因此，本集團已確認一個經營分部—生產及銷售家庭電器。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有收益均來自客戶合約並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按貨品交付及使用地釐定)劃分的收益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日本	172,162	220,632
美國	71,252	103,952
歐洲	16,492	24,776
其他(附註)	8,118	16,201
	<u>268,024</u>	<u>365,561</u>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中國及亞太區其他國家(二零二三年：相同)。

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A	83,250	129,807
客戶B	82,633	67,444
客戶C	77,356	124,065
	<u>243,239</u>	<u>321,316</u>

五大客戶佔本集團年內的收益約99.3%(二零二三年：約99.4%)。

本集團按產品種類劃分的收益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個人護理電器		
—美髮系列	244,950	328,703
—修毛系列	14,874	22,554
—美容系列	1,985	1,100
	<u>261,809</u>	<u>352,357</u>
小計	261,809	352,357
其他(附註)	6,215	13,204
	<u>268,024</u>	<u>365,561</u>

附註：其他主要指模具及工具及備件銷售收益。

4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匯兌收益淨額	2,967	3,60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602	347
	<u>3,569</u>	<u>3,954</u>

5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研發開支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820	820
— 非審核服務	122	349
廣告及推廣費用	16,229	—
土地及樓宇管理費	1,555	1,534
已售存貨成本	105,647	167,949
模具及工具成本	1,403	4,737
關稅及報關手續費	823	9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12,556	13,293
滯銷存貨減值撥備	791	7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	—	303
維修及維護開支	1,776	2,02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56,645	68,142
法律及專業費用	3,690	2,685
物流開支	248	348
公用事業	6,623	7,269
分包成本	14,413	18,884
材料及消耗品	2,853	2,901
清潔及排污費	920	987
其他稅項及印花稅	1,550	1,841
其他開支	4,658	5,813
	<u>233,322</u>	<u>301,602</u>

6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8,350	10,186
中國企業所得稅	442	1,460
即期所得稅總額	8,792	11,646
遞延稅項	1,313	439
所得稅開支	<u>10,105</u>	<u>12,085</u>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38,716	64,205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1,278,563</u>	<u>1,278,563</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附註)	<u>3.0</u>	<u>5.0</u>

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於年內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二零二三年：相同)。

8 股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年內確認為向普通股股東分派的末期股息	<u>29,407</u>	<u>19,178</u>
建議每股末期股息零(二零二三年：1.5港仙)	-	19,178
建議每股特別股息零(二零二三年：0.8港仙)	<u>-</u>	<u>10,229</u>
	<u>-</u>	<u>29,407</u>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9 存貨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原材料	19,441	17,978
在製品	5,681	6,456
製成品	<u>12,329</u>	<u>7,222</u>
	<u>37,451</u>	<u>31,656</u>

已售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及計入銷售成本，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105,64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67,949,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撥備為79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33,000港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銷售成本中扣除。

10 貿易應收款項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u>53,619</u>	<u>39,140</u>

本集團的銷售信貸期主要介乎30日至120日。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3個月以內	38,421	36,999
3至6個月	<u>15,198</u>	<u>2,141</u>
	<u>53,619</u>	<u>39,140</u>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一般方法為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其已計及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當中已參考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過往拖欠比率、抵押品價值、客戶的信貸評級以及有關宏觀經濟因素的現有及前瞻性資料。基於該評估，已就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即為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二零二三年：相同)。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作為擔保的抵押物。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按下列貨幣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美元(「美元」)	53,605	39,001
人民幣(「人民幣」)	3	139
港元	<u>11</u>	<u>-</u>
	<u>53,619</u>	<u>39,140</u>

1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5,939	4,575
租金按金	202	—
	<u>6,141</u>	<u>4,575</u>
流動		
按金	79	200
預付款項	4,747	4,927
應收利息	1,538	1,532
其他應收款項	1,188	858
應收電子商貿平台款項	543	—
可收回增值稅	2,463	1,062
	<u>10,558</u>	<u>8,579</u>
	<u>16,699</u>	<u>13,154</u>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賬面值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人民幣	14,478	10,599
港元	704	734
美元	1,517	1,821
	<u>16,699</u>	<u>13,154</u>

12 已抵押銀行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	7,317
銀行現金	253,557	247,083
手頭現金	16	43
	253,573	247,126
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	253,557	254,400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5,026,000港元已抵押用於擔保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實際利率為每年0.30%，重續期為31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的賬面值以美元計值。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2,291,000港元存放於指定銀行賬戶，作為本集團應深圳供電局為穩定電力供應而要求的銀行擔保抵押品。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實際利率為0.29%。已抵押銀行存款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已抵押銀行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美元	227,551	213,317
人民幣	14,253	29,733
港元	11,749	4,054
歐元	11	12
日圓	9	10
	253,573	247,126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中國銀行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7,90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1,756,000港元)，須受地方外匯管制條例的規限。該等地方外匯管制條例規定了從中國匯出資本(並非透過普通股息)之限制。

13 股本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港元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u>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1,278,562,500</u>	<u>12,785,625</u>	<u>1,278,562,500</u>	<u>12,785,625</u>

14 貿易應付款項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11,936	10,474
1-2個月	3,426	8,140
2-3個月	5,486	2,158
超過3個月	4,995	3,668
	<u>25,843</u>	<u>24,440</u>

授予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信貸條件通常為貨到付款，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

貿易應付款項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美元	852	594
港元	596	1,481
人民幣	24,395	22,344
日圓	-	21
	<u>25,843</u>	<u>24,440</u>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計費用		
— 員工成本	3,337	3,633
— 其他	1,679	1,910
合約負債	16,976	11,497
僱員福利撥備	587	1,093
其他應付款項	2,463	2,570
	<u>25,042</u>	<u>20,703</u>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美元	5,037	10,076
人民幣	13,813	7,089
港元	6,192	3,538
	<u>25,042</u>	<u>20,703</u>

概覽

本集團主要按ODM模式從事設計、開發及製造個人護理及生活時尚電器，客戶主要為國際品牌擁有人，其產品主打美國、日本及歐洲市場。本集團生產的個人護理電器，大致分為三類，包括美髮系列、修毛系列及美容系列。尤其是，本集團專注於美髮系列中的風筒，其主要針對高端市場。同時，本集團亦致力按自家品牌生產(「OBM」)模式開發及銷售自家品牌的個人護理及生活時尚電器產品予零售客戶。

業務回顧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在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高通脹及高利率的情況下，本集團面臨嚴峻及不確定的全球營商環境。所有該等不利因素均導致需求不振及消費意欲疲弱。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68.0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365.6百萬港元同比減少約26.7%。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銷售額大幅下降乃主要由於兩大客戶對美髮產品的需求減少，導致其銷售額下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約64.2百萬港元減少約25.5百萬港元(39.7%)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約38.7百萬港元。同期，本集團的純利率由約17.6%減少約3.2個百分點至約14.4%。溢利減少主要由於上述銷售額下降導致毛利亦有所減少；營銷和分銷開支增加，主要由於開展本集團OBM業務；而部分減少被本集團產品毛利率略有改善所抵銷。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公司已加快以OBM模式的業務發展進度，並將繼續投入市場推廣工作，以進一步在中國及香港市場推廣本集團自家品牌的個人護理及生活時尚電器。

前景

由於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持續不斷及經濟充斥不確定因素，本集團預計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將繼續面臨嚴峻挑戰。鑒於消費意欲疲弱，客戶訂單可能會繼續減少並變得緩慢。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將保持靈活彈性以應對有關情況，而我們的銷售、生產及研發團隊致力維持穩固的客戶關係，提供優質產品，善用我們的核心技術，確保我們的產品供應穩定以滿足客戶在各級市場的銷售需求。

另一方面，本集團將繼續集中資源，以OBM模式發展業務。本公司在產品設計及開發方面積累多年經驗，有信心能夠利用豐富的技術知識儲備及製造能力，將業務拓展至零售市場。

本集團一直對其個人護理及生活時尚電器開展研發及市場研究。本公司亦制定業務計劃，涵蓋營銷計劃、預算及生產時間表，以便按照分配資源與推出產品的相關指示性時限及優先順序逐步推出產品。

本集團已於中國及香港市場推出首款精緻個人護理產品，並將繼續投資於進一步開發其產品種類及配套、優化產品質量及功能，以及確保為OBM業務提供充足的資源，例如人才、生產能力、營銷及行政支援等。

董事會將不斷重新審視OBM業務的發展計劃，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況，並為本集團爭取更佳業務表現，以符合本集團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總收益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約365.6百萬港元減少約97.6百萬港元(26.7%)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約268.0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個人護理電器—美髮系列銷售減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毛利減少約15.0百萬港元(13.3%)至約97.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112.4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毛利率增加約5.6個百分點至約36.3%(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30.7%)，乃主要由於直接勞工成本減少以及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約16.4百萬港元(約364.4%)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約20.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4.5百萬港元)，乃由於為於中國及香港市場推出自家品牌個人護理產品而產生的營銷及分銷開支增加。

行政開支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輕微減少約1.7百萬港元(4.8%)至約33.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35.6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就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錄得融資成本約16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1,000港元來自銀行借款)。本集團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並無銀行借款。

所得稅開支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減少約2.0百萬港元(16.5%)至約10.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12.1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實際稅率約為20.7%(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15.8%)。

純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約64.2百萬港元減少約25.5百萬港元(39.7%)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約38.7百萬港元。同期，本集團的純利率由約17.6%減少約3.2個百分點至約14.4%。溢利減少主要由於上述銷售額下降導致毛利亦有所減少；營銷和分銷開支增加，主要由於開展本集團OBM業務；而部分減少被本集團產品毛利率略有改善所抵銷。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資金及庫務政策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透過本公司股東出資及經營所得現金淨額為流動資金及資本需要提供資金。資金主要用作採購原材料、各種經營開支及資本開支。本集團的流動資金以及其營運資金及融資需要由董事會定期密切監察。

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現金及銀行結餘約253.6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47.1百萬港元)。本集團將繼續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為其營運及未來業務發展提供資金。

借款、資產抵押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融資約34.5百萬港元，並以下列各項作抵押：(i)本集團一項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約為3.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6百萬港元)持作自用的香港工業物業的法定押記；(ii)本集團一項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約為584,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19,000港元)原本持作賺取租金收入但現已轉為自用的香港工業物業的法定押記；及(iii)本公司的公司擔保。

本集團並無承諾提取未獲動用款項。本集團擬動用有關融資作為營運資金用途，包括採購原材料以支持其業務營運(如適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零(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資產負債比率按本集團計息借款除以本集團於相應財政期末的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得出。本集團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並無任何計息銀行借款。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外幣匯兌風險。人民幣的幣值及兌換條件受中國政府政策變更的影響，並取決於國內及國際經濟及政治發展以及國內市場人民幣的供求量。由於本集團並無參與任何貨幣對沖活動，故任何匯率波動或任何外幣短缺均可能對經營成本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0.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7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本集團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及預期資金來源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行業發展並定期檢討其業務擴展計劃，以採取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必要措施。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合共446名僱員(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41名)。僱員薪酬取決於彼等的特定職責及表現。本集團根據深圳最低工資標準支薪予一般工人，而管理層、工程及技術人員的基本薪金一般參考同業標準釐定，員工可享有津貼及按表現評核而定的花紅或股權激勵。本集團每年審視僱員表現，以評估及調整僱員薪酬。本集團與僱員訂立個別僱傭協議，條款涵蓋(其中包括)職位、薪金、工時、年假及其他福利。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56.6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8.1百萬港元)。

此外，本集團視乎其部門及職責範圍向僱員提供培訓。人力資源部門亦會安排僱員參加培訓，尤其是有關工作場所健康及安全。

報告期結束後事項

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於報告期間後發生。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0.8港仙)。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6.2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使用約27.5百萬港元，約佔所得款項淨額的41.5%，而所得款項淨額的餘額約為38.7百萬港元(「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的公告(「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所披露，董事會作出決議，以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定分配、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以及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經修訂分配詳情載列如下：

招股章程 所述的業務目標	所得款項 淨額的原定分配		於 二零二三年 三月 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報告期間的 所得款項 淨額 實際用途	於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	於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的經修訂分配		動用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計時間表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擴充及升級本公司的生產設施以提升本公司的生產能力	36.1	54.5%	21.4	(1.7)	(16.4)	19.7	-	-	-
提升本公司的研究及工程能力	16.4	24.8%	15.7	(0.3)	(1.0)	15.4	-	-	-
引入採用本公司品牌的新產品	8.5	12.9%	2.0	(0.3)	(6.8)	1.7	19.3	49.9%	二零二六年 六月前
加強本公司在全球市場(包括中國市場)的銷售及營銷工作	2.3	3.5%	1.5	(1.5)	(2.3)	-	17.5	45.2%	二零二六年 六月前
升級本公司的資訊科技系統及設計輔助軟件	2.9	4.3%	2.7	(0.8)	(1.0)	1.9	1.9	4.9%	二零二六年 六月前
	<u>66.2</u>	<u>100%</u>	<u>43.3</u>	<u>(4.6)</u>	<u>(27.5)</u>	<u>38.7</u>	<u>38.7</u>	<u>100%</u>	

根據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本集團已決定重新分配(i)原定用於擴充及升級本公司的生產設施以提升本公司生產能力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中的19.7百萬港元；及(ii)原定用於提升本公司的研究及工程能力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中的15.4百萬港元，將其用於引入採用本集團自家品牌的新產品(17.6百萬港元)以及加強本公司的銷售及營銷工作(17.5百萬港元)。有關詳情請參閱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公告。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若干香港持牌銀行。

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業務目標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或會根據當前及未來市況發展而有所更改。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持股概約 百分比
李舒野先生(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468,750,000股 股份(L)	36.7%
李晨女士	實益擁有人	3,812,500股 股份(L)	0.3%
鄧淑儀女士	實益擁有人	3,812,500股 股份(L)	0.3%

附註：

1.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本公司股份(「股份」)中持有的好倉。
2.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Ace Champion Inc. (「Ace Champion」)由李舒野先生合法實益擁有其權益10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李舒野先生被視為於Ace Champion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Ace Champion(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468,7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6.7%)的法定實益擁有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或記存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或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或淡倉。

個人／公司名稱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持股概約 百分比
Ace Champion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468,750,000股 股份(L)	36.7%
永金(附註3)	實益擁有人	468,750,000股 股份(L)	36.7%
薛可雲女士(附註4)	受控法團權益	468,750,000股 股份(L)	36.7%
陳盼盼女士(附註5)	配偶權益	468,750,000股 股份(L)	36.7%
盧建權先生(附註6)	配偶權益	468,750,000股 股份(L)	36.7%

附註：

1.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股份中持有的好倉。
2.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Ace Champion(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468,7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6.7%)的法定實益擁有人。Ace Champion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李舒野先生實益擁有。
3. 永金有限公司(「永金」，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468,7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6.7%)的法定實益擁有人。
4. 永金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薛可雲女士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薛可雲女士被視為於永金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5. 陳盼盼女士為李舒野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盼盼女士被視為於李舒野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6. 盧建權先生為薛可雲女士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盧建權先生被視為於薛可雲女士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已通知本公司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或記存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或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情況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偏離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李舒野先生(「李舒野先生」)除擔任主席一職外，還兼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的企業策略規劃及整體業務發展。李舒野先生為共同創辦人之一，經驗豐富，對本集團的業務認識甚深，而其監督本集團營運的職責對本集團甚為有益。本公司認為，由李舒野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將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穩定的領導，並

有利於有效實行業務策略。由於董事定期舉行會議，以考慮影響本公司營運的主要事項，董事及本公司管理層相信，此架構將讓本公司可迅速及有效率地作出及實施決策。因此，本公司現時並不建議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能。董事會將會繼續檢討，並全盤考慮本集團整體情況後，在適當及合適時機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區分。

董事將定期檢討企業管治政策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直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股權計劃

為獎勵或回報員工及董事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或潛在貢獻，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上市後生效。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自購股權計劃採納以來及直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董事資料變動

廖啟宇先生獲委任為武漢有機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88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起生效。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取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報告期間及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股東週年大會

目前預計本公司下屆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九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刊發及寄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股份的轉讓不予辦理。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應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D.3段之規定。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廖啟宇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梁偉泉先生及文恩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本集團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本業績公告所載的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草稿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本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鑒證意見。

刊登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ourace.com)。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ourace.com)。

致謝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本公司股東、投資者、僱員及業務夥伴一直以來的支持。

承董事會命
科利實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李舒野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舒野先生、李晨女士及鄧淑儀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啟宇先生、梁偉泉先生及文恩先生。